

延边州扶贫开发办公室

2021 年部门预算

2021 年 2 月 9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见附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六、部门收入总表
- 七、部门支出总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
- 三、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
-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延边州扶贫办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州委关于扶贫开发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扶贫开发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能有：

（1）拟订全州扶贫开发的单行条例草案，研究制定全州扶贫开发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开展全州扶贫开发重大政策的调查研究，拟订全州扶贫开发政策落实措施并指导监督实施。

（2）组织指导全州扶贫开发工作。

（3）组织全州社会各界参与扶贫工作，协调中央国家机关、省直相关部门和驻延中省直单位的定点扶贫工作，协助做好州直机关和单位的驻村帮扶工作，协调管理扶贫捐赠物资，组织开展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负责有关扶贫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4）协调拟订州级扶贫资金分配方案，参与拟订扶贫资金管理辦法，协调财政、金融部门做好财政扶贫资金(债券)和扶贫贷款的计划管理，指导、检查、监督扶贫资金的使用，协调指导域内跨县扶贫项目建设。

（5）协调指导贫困地区推进产业扶贫工作；负责调度推动行业部门落实扶贫职责和任务。

（6）负责全州扶贫开发情况的统计和动态监测，负责全州扶贫信息建设和数据管理工作。

(7) 负责扶贫开发政策落实的督导检查工作。

(8) 负责指导全州贫困对象建档立卡工作；负责初审贫困县退出工作。

(9) 负责组织开展全州扶贫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及协调推动贫困县劳动力转移就业能力提升和实用技能培训工作。

(10) 协调组织开展全州扶贫宣传工作。

(11) 负责扶贫开发事项来信来访的接待、受理工作。

(12) 承担州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13) 完成州委、州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根据工作职责，延边扶贫开发办公室设 3 个内设机构，为处级建制：

(1) 综合协调处(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处)。负责机关日常公务运转工作；。

(2) 发展规划处。负责拟订全州扶贫开发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3) 督查考评处。负责初审贫困县退出工作。

##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见附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部门收支预算总
- 六、部门收入总表
- 七、部门支出总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利息收入；支出包括：农林水支出。2021 年收支总预算 347.27 万元，2020 年收支总预算 196.03 万元，增加 151.24 万元，主要原是在职人员增加 15 人。

####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1 年收入预算 347.2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47.27 万元，占 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7.27 万元，占 100%。

#### 三、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支出预算 347.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7.27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47.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47.27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4.1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8.96万元、农林水支出268.53万元和住房保障支出25.62万元。

#### 五、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47.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7.27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299.87万元，占86.35%，公用经费47.4万元，占13.6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4.16万元，占9.84%，主要用于我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18.96万元，占5.37%，主要用于我单位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和其他行政单位等医疗保险的缴存。农林水支出268.53万元，占77.33%，主要用于我单位在职人员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5.62万元，占7.38%，主要用于我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

#### 六、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47.2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99.8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12.29万元、津贴补贴59.06万元、奖金9.36万元、绩效工资36.7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4.16万元、职工基

本医疗保险缴费 13.6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1 万元、住房公积金 25.6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4 万元。

公用经费 4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6.26 万元、印刷费 0.7 万元、邮电费 3.48 万元、差旅费 8.35 万元、维修（护）费 4.18 万元、会议费 1.74 万元、培训费 2.7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公车改革后的车补）14.34 万元。

####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州财政局年初预算只核定本部门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中核定的公务接待费 0.7 万元。

####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 2021 年财政拨款只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公车改革后的车补），未拨机关运行经费。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年初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情况，待财政指标下达后，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和采购程序办理政府采购。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无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无纳入财政绩效评价范围的项目有：

《2021 年延边州扶贫办脱贫攻坚宣传经费》60 万元；

《2021 延边州扶贫办脱贫攻坚工作所需业务经费》160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州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一）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

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2021 年部门预算表